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军工”）第四届监事会于2023年12月17日以书面或通讯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通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与会监事共同推选监事陈清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会议选举陈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将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为子公司运营提供资金保障，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长期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担保相关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上述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23 日